

甲年 四旬期第三主日

【出十七3-7；羅五1-2, 5-8；若四5-26, 39-42】

各位弟兄姊妹：這個主日是甲年四旬期第三主日。

今天的第一篇讀經和福音都提到了「水」。水在舊約裡譬如說箴言和德訓篇就多次用來表達天主的恩賜和智慧（箴十三14；十四27；德十五2-3），或是在匝加利亞先知書表達默西亞時代的幸福（匝十四8），甚至在聖詠和耶肋米亞先知書中有時用水或活水來表達天主自己（詠三六9；耶二13）。在新約 默示錄裡則是將之直接與生命做一聯繫，而稱之為「生命的水泉」或「生命之水」（默七17；廿二1）。

今天的第一篇讀經出谷紀，追述以色列子民在曠野中因為缺水而非常口渴，這口渴讓人民的反應非常激烈，他們爭吵、抗議、抱怨梅瑟說：「你為什麼從埃及把我們領出來？難道是要我們和我們的兒女、以及牲畜都渴死嗎？」梅瑟面對如此激烈的埋怨，只好尋求那帶領他們出離埃及奴役的天主，他呼號天主說：「我要怎樣對待這些人民呢？他們就要用石頭砸死我了！」於是天主幫助他，向他說：「你手中拿著你擊打尼羅河的棍仗去；我要站在你面前，在曷勒布山的一塊磐石上；你去擊打那磐石，就有水流出來，給人民喝。」梅瑟於是依照上主的話做了；就這樣，口渴所帶來的生命危機就此解決了。

以色列子民這股對水的渴望，正是人們渴望基督來臨，為人帶來救恩泉源的預像；而事實上，也只有基督才能夠真正地為我們帶來救恩，徹底地消解我們對永恆生命的飢渴，以及滿足我們最深的渴望。而從被擊打的磐石中流出活命的泉水這幅出谷紀所描繪的圖像，更是讓我們想到了教父聖金口若望在他所寫的《要理》中，當詮釋耶穌在十字架上的犧牲時，他這樣說：「你願知道基督之血，有什麼其他德能嗎？我願你先知道這血的源頭，這血首先從十字架流下，從主的肋旁流出。按聖經所載：耶穌死後還被懸在十字架上時，有一個士兵走近，以長矛刺開他的肋旁，立刻血水併流。水是聖洗的象徵；血是聖體的象徵。兵士刺開了他的肋旁，也打開了聖殿的牆壁；我因此找到了傑出的寶藏，並尋到光輝的財富，深以為喜慶。」是的，這從磐石中所流出的救命泉水正是基督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所傾流出的永生活泉的預像。

接著，我們看看今天的福音。在今天的福音當中，聖若望則為我們敘述了耶穌在井旁與撒瑪黎亞婦人的對話，透過這對話，而帶出「永生水泉」的主題來。那天，耶穌和門徒來到撒瑪黎雅的一座城，那時大約正午，門徒往城裡買食物去了，耶穌因為旅途勞累，坐在一口叫做「雅各伯泉」的井旁休息，這口井位在離撒瑪黎雅谷成不遠的席哈爾城附近。

此時，有一位撒瑪黎雅的婦人來井邊打水。耶穌見到她，很有禮貌地向她要水喝：「請給我一點水喝。」這句話聽來非常平常，但為身為猶太人的耶穌來說，卻是踏出非常慎重也是非常重要的一步，因為依據當時的時代背景，猶太人與撒瑪黎雅人之間的關係一向是非常惡劣的，因此也是老死不相往來的。尤其，耶穌是以禮相待，以十分尊重及謙卑的態度與這位婦人建立了關係，並以一個需要被幫助的弱者的形象出現。是的，如果我們在人前處處樣樣所表現出來的是傲慢、高高在上，凡是要比人強的態度，那麼彼此的關係就不可能改善，更不可能進一步建立起彼此信任的關係來；但當我們能夠誠實地發現並謙卑地承認自身的脆弱和貧乏時，我們才會真正地體認到我們彼此需要對方的扶持，而也唯有如此，我們才能建立起彼此依存的朋友關係來。

就這樣，身為撒瑪黎雅的婦人和身為猶太人的耶穌，這原本相互背負著種族歧視與仇恨重擔的兩人之間的樊籬除去了，並在彼此的鴻溝中注入了融合，因此使得兩人之間的對話成為可能。所以當婦人面對耶穌的溫良慈善時，她除去了防衛的心房，並讓她那對耶穌的驚奇可以更進一步大膽地回問耶穌說：「你是猶太人，而我是撒瑪黎雅人，你怎麼向我要水喝呢？」而彼此的關係既然已經建立，於是耶穌知道祂也可以進一步向這位婦人展示祂深切的意願，表面上是祂向婦人求水喝，但實際上是祂願意給，祂多麼熱切地渴望將天主的恩寵通傳給人，所以耶穌這樣回答說：「若是妳知道天主的恩賜，和現在向妳要水喝的人是誰，妳或許早就會求她，而祂也早就賜給妳活水了。」

這份關係促使婦人打破砂鍋繼續提問：「先生，你連打水的器具都沒有，而井又深，你從哪裡取得那活水呢？」耶穌於是明確地說：「喝了這水的人，還要再渴；但是，誰喝了我給的水，就永遠不再渴；並且我給他的水，要在他內成為泉源，湧出活水，使他得到永恆的生命。」這婦人當然無法明白耶穌這些充滿奧秘的話語，不過倒是非常實用主義地反過來求耶穌給她這一勞永逸的水，這樣她就不用在這麼熱的天氣下，穿街過巷來到這麼遠的地方來打水了。

然而耶穌所要賜給我們的活水，並不是這位婦女所誤以為的那從深井之處所湧出的物質性的水，而是從內在生命湧出的生命泉源。這永生的活泉在我們領受洗禮之後，天主聖神就要豐沛地將之傾注在我們的生命中，滋養我們的靈性生命；祂的

恩寵也要向太陽的光芒一樣，照耀我們內在的生命。而這永生的泉源不只要滋養我們，也要藉著我們的分享而泉湧至他人的生命中；這信德的光芒不僅要照亮著我們，也要藉著我們的見證而照亮他人。

這永生活泉的道理原本是耶穌想要藉著活水的真諦來啟發給這位撒瑪黎雅的婦人，但是，她顯然不懂耶穌話中的真義，耶穌只好從另一條進路來幫助這位婦人。在這裡我們可以注意到一件事，這位婦人之所以不瞭解耶穌的話，並不是因為她教育程度不好或是智商不高，而是出於兩個原因。第一、她欺騙了自己的良心，犯了姦淫的罪。第二、她的心曾經受過傷，讓她變成一位人格有缺陷的人。

事實上，這篇福音從一開始，就已經向我們隱約透露出這位婦人的生命實況，只是她自己不願意承認罷了。婦人到井邊打水的時辰按福音記載是「中午」。這個時候天氣很炎熱，一般說來，不會有人選擇這個時刻來井邊打水，人們來打水通常會選擇一大早就來，不僅是因為此時天氣比較涼爽，同時也是因為彼此可以互通昨天發生的最新消息。而這個婦人避開了人群，不同其他的婦女一起，一方面是因為她的生活淫亂，她不好意思見人，一方面她也被其他的婦女所拒絕，因此選擇這個沒有人的時刻前來。因此，耶穌幫助這位婦人誠實地去面對自己帶罪的生命景況，並勇敢地承認自己就是一個罪人；因此，她可以開始真切地體會到她那乾涸的靈性生命，需要那超越物質性水泉的永生活水的滋養，她黑暗的內在生命需要信德的光照。

是的，耶穌所說的「永生活水」不只是智識的道理而已，如果我們要從內在生命真心地去渴望，那麼我們就必須像這位婦人一樣，悔改自己的罪過，承認我們需要基督的救贖。而領受那與基督的逾越奧蹟有著細針密縫、緊密相連關係的聖洗聖事，正是表達了我們願意與耶穌一起死於罪惡，而活於基督的決心。當水淹沒我們時，表示我們已棄絕魔鬼，我們的罪惡已與基督同死；而當我們從水裡拔出時，表示我們相信天主，並參與了基督的復活。

是的，耶穌基督以祂的苦難、死亡和復活來完成救贖我們的工程，祂也將這救恩工程實現在我們的生命中。聖保祿宗徒最懂得耶穌這種達到極致、達到瘋狂的愛情，所以在今天的第二篇讀經致羅馬人書中這樣說：「當我們還在軟弱的時候，基督就在預定的時刻為罪人死了。……基督在我們還是罪人的時候，就為我們死了，這證明了天主怎樣愛我們。」是的，聖洗聖事正是這天主愛情的體現，而藉悔改而領洗，藉領洗而獲得醫治、獲得天主救恩的我們，也將要在我們的生命中活出耶穌的苦難，死亡和復活，而只有活出這愛情的人，才真正見證了耶穌在今天的福音中所許諾的：「我給他的水，要在他內成為泉源，湧出活水。」

今天福音裡的婦人正是一個經歷耶穌的醫治而獲得生命，在她內成為泉源，湧出活水，為基督做出見證的人。在故事的結尾處，我們看到了這個因罪而被人拒絕，生命中充滿害怕恐懼的撒瑪黎雅婦人回到自己的城裡，大無畏地為耶穌做見證說：「祂把我過去所作的一切都說了出來。」而人們的回應則是來到耶穌跟前，請求耶穌住下，並且跟婦人說：「我們現在信了，不是由於妳的話，而是因為我們親自聽見了祂的話，知道祂確實是世界的救主。」這個婦人從她的害怕當中獲得了釋放，她已經被耶穌治癒了，因此它能夠變成一名基督的見證者。這位婦人從耶穌那裡經驗到了罪的寬恕，她的破碎被復合了，她的創傷被醫治了，她的死亡被克服了，所以它可以勇敢地把自己那非常有限、非常有條件的愛，成為天主那無限、無條件的愛的通道。就如若翰他來，他是為作證，是為給光作證。

這位撒瑪黎雅婦人的故事繼福音之後，在教會的傳統中，還不斷地發展並持續地被傳頌著。最終這位婦人成為一名傑出的福傳者和殉道者。她帶著她的孩子，不畏艱辛遠至各地傳福音，她的孩子也成為殉道者。為了感恩她對福音的犧牲奉獻，東方教會特別在禮儀中紀念這位聖徒。她的聖名是St. Photini，即「光明」之意。

是啊，要像這位撒瑪黎雅的婦人一樣，我們既白白地得到光照，也要白白地把光帶給人。阿們。